

证券代码：872101

证券简称：观天执行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北京观天执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认真履行应尽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。现结合 2022 年度工作情况，拟定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切实有效地维护了股东、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。现结合 2022 年度工作情况，拟定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

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会计报表批准报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会计报表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8)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，增强公司风险抵抗能力，故 2022 年度将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-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具备执行相关业务所需的专业人员和职业资格，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现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名沈冰、初虹、初海涛、姚军、初佳承五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。上述候选人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，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上述五名董事候选人均为连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并组成第三届监事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提名段学泉、赵东涛二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上述候选人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，将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均为连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蔡红兵、文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沈冰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 15 日	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初虹	董事	任职	2023 年 5 月	2022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
			15日	大会	
初海 涛	董事	任职	2023年5月 15日	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姚军	董事	任职	2023年5月 15日	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初佳 承	董事	任职	2023年5月 15日	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段学 泉	监事	任职	2023年5月 15日	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赵东 涛	监事	任职	2023年5月 15日	2022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观天执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北京观天执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观天执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5日